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1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鎮字第096080561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備註一

開會事由：召開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35次會議

開會時間：民國96年9月14日（星期五）下午14時0分

開會地點：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會議室（高雄市五福二路200號7樓）

主持人：林委員兼召集人欽榮

聯絡人及電話：廖佳展(02-87712717)

出席者：林委員兼召集人欽榮、黃委員兼副召集人景茂、方委員兼執行秘書文銓、鄭委員元良、黃委員益雄（高雄縣政府建設局）、翁委員金山（70457台南市小東路165號）、王委員小璘（台中郵政30-117號信箱）、林委員麗珠（81164高雄市楠梓區卓越路2號、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陳委員麗紅（71068台南縣永康市復華八街56巷21號）、吳委員彩珠（71101台南縣歸仁鄉長榮路一段396號、長榮管理學院土地開發與管理系）、曾委員憲嫻（70101台南市大學路1號、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郭委員敏能（80457高雄市鼓山區美術東五路178號2樓）、王委員立人（80764高雄市三民

區九如一路565巷1號15樓之2)、高雄縣政府、高雄縣橋頭鄉公所、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

列席者：名發建設開發有限公司(80452 高雄市鼓山區大順一路439號7樓之1)、吳宗儒建築師事務所(80252 高雄市五福一路81巷21號5樓)、城都國際開發規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80247 高雄市新光路38號25樓之4)、境群國際規劃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652 台北市忠孝東路3段10巷10號1樓)、

副本：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請準備茶水)、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林幹事宗賢、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羅幹事斌河、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蘇幹事崇哲、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廖幹事佳展、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羅凱臻小姐、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湯玉霜小姐、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1科

備註：

- 一、檢送會議議程乙份及都市設計報告書乙份。
- 二、重要會議，敬請各位委員撥冗親自出席，以利審查。
- 三、請持本開會通知單進出會議場所。

內政部

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

組第 35 次委員會議

中華民國 96 年 9 月 14 日

議程提要

壹、討論事項

第一案：「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橋頭鄉後壁田段 296、

297 地號名發建設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

審議案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

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35 次委員會議議程

壹、討論事項

第一案：「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橋頭鄉後壁田段 296、297 地號名發建設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說明：

一、基地概要：本建築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基地包括後壁田段 296、297 等 2 筆地號，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4 種住宅區，面積為 23,054.54 平方公尺，法定建蔽率為 35%，容積率為 240%。基地東側鄰接第 4 種住宅區，其餘三側臨 30M 及 20M 道路，周邊多為機關用地（高雄鳳山地檢署及地方法院）。

二、都市設計內容：本案前經本小組第 33 次會議審查決議：「請設計單位針對委員意見及幹事會初審意見修正書圖或補充說明後再提都市設計審查小組審議。」，修正都市設計內容詳報告書（如附件）。

決議：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